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函

地址：510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56號
聯絡人：王郁樺
聯絡電話：(04)8320260轉252
傳真電話：(04)8365273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

發文字號：員家實字第1110004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a106w0000v_1110004271ax_1.pdf、a106w0000v_1110004271ax_2.pdf)

主旨：檢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家事類學生技藝競賽」第一階段報名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1年4月18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111學年度家事類學生技藝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競賽委員會會議決議之技藝競賽實施計畫辦理。

二、第一階段報名及繳費方式，說明如下：

(一)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

1、請於111年5月30日(星期一)起至6月17日(星期五)止，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資訊平台(<https://sci.me.ntnu.edu.tw/>)，點選網頁右上角「報名系統」，進入輸入畫面(各校帳號、密碼預設為貴校教育部代碼)：第一階段報名及繳費/上傳校內初賽計畫(如附件1)/參賽職種人數報名(僅報名正選手人數)，進行網路報名程序。

2、網路報名程序完成後，請列印系統所產生之報名表單並進行繳費，將匯款單影本黏貼於報名表單上，並於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1/05/26



1110003613

111年6月17日(星期五)前核章，免備文掛號郵寄至執行學校(510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56號，國立員林家商實習處)，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3、第一階段完成網路報名及繳費後，不得要求退費，亦不得變更競賽職種及人數，敦請各參賽學校審慎完成報名作業。

4、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參賽職種報名及繳費，不開放第二階段選手報名。

(二)繳費方式：各職種之正選手，每人報名費新台幣2,500元整，請匯入： 銀行：臺灣銀行員林分行 帳號：049036070102 戶名：中等學校基金-員林家商401專戶各校匯款時，匯款人請註記學校名稱，勿用個人名字或ATM轉帳，以利執行學校核對。

三、報名系統帳號及操作相關問題，請電洽(02)7749-5689，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精進計畫小組陳怡君小姐。

四、本年度重要工作事項如下，請參賽師生務必留意：

(一)各校請於111年7月31日(星期日)前辦完校內初賽，並配合於第二階段報名時，上傳各校各參賽職種校內初賽獲獎名單(如附件2)。

(二)各校得於各競賽職種初賽入圍名單中，遴選正選手及候補選手，惟各職種未薦派2名正選手參賽之學校，該校該職種不計團體成績。

五、本競賽相關訊息，將不定期發布於技藝競賽資訊平台，請各參賽學校自行上網參閱，俾利掌握最新競賽訊息。



裝

訂

線



六、若有報名相關問題，請先至資訊平台下載操作手冊參閱，
或洽本校實習處實習組詢問，電話04-8320260分機
251。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含六都)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皆含附件)、本校實習處(不含附件)、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技藝競賽精進計畫小組、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校長 陳 定 宏